

项目编号： 专规 4589
合同编号： 2025-305

项 目 合 同 书

(本)

项 目 类 别 ： 城乡规划

项 目 名 称 ： 2024 年度桐乡城市体检评估项目

委 托 方（甲 方）： 桐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受 托 方 1（乙 方 一）： 浙江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受 托 方 2（乙 方 二）： 桐乡市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一、通用必备条款部分

委托（以下称甲方）：桐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受托人 1（以下称乙方一）：浙江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受托人 2（以下称乙方二）：桐乡市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 2024 年度桐乡城市体检评估项目采购结果 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组成

本次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合同文本；
- （2）采购文件与投标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必须为书面形式。

第二条 合同标的

采购标：2024 年度桐乡城市体检评估项目；

服务期：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

质量要求：合格，满足采购单位要求。

第三条 合同价款

1、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大写）贰拾捌万叁仟 元整（¥：283000 元）。

2、本合同总价款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设备及工器具使用费、调研费、企业管理费、税金、利润等实施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供应商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内，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3、本合同付款方式为以下方式：

- ① 第一次付款：签订合同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40%，即 11.32 万元（其中支付乙方一 9.43 万元，支付乙方二 1.89 万元）。
- ② 第二次付款：整体项目经采购单位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内付清合同款，即 16.98 万元（其中支付乙方一 14.15 万元，支付乙方二 2.83 万元）。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确有特殊情况的，须经双方同意。

第六条 合同的转让与分包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嘉兴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章后即行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乙方一、乙方二各执二份，一份交嘉兴艺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存档。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二、特殊专用条款部分

(一) 项目背景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指南》等文件要求，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定期体检评估制度有助于及时发现国土空间治理问题，有效传导国土空间规划重要战略目标，更好地开展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和动态维护。之后，自然资源部于 2021 年 8 月 2 日下发文件——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认真抓好《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规程》贯彻落实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1]55 号），提出“健全规划实时监测、定期评估、动态维护制度，建立城市体检评估机制”的指示精神，自然资源部依法发布了《城市体检规程》并要求各地开展工作。桐乡已开展 2021-2023 年度城市体检评估工作，按照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规程》要求，需“落实和完善‘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常态化规划实施监督机制”。为强化城市可持续发展，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各类规划更新提供依据，需强

化城市体检评估成果实时性和延续性，故需开展 2024 年度城市体检评估。

（二）技术要求

项目须执行的标准、规范：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修正版）；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8.1）；
- 3、《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分类指南（修订试行）》
- 4、《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 50137-2011）；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修订草案）
- 6、《浙江省城乡规划条例》（2010.10）等；
- 7、《浙江省村庄规划编制技术要点（试行）》；
- 8、《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规程》（2021.6）；
- 9、《城区范围确定规程》（2021.6）。

（三）项目主要内容

延续 2021-2023 年度城市体检评估工作的内容和指标体系框架，按照 2024 年度城市体检评估数据要求进行成果优化更新。主要内容包括 1. 规划实施评估，包括战略定位、底线管控、空间布局等工作的成效及问题。2. 以应用为导向，以体检评估成果反映的问题和需求进行研判，为改进规划编制、深化实施和适时调整提供依据。3. 在年度实施计划、规划应对措施、配套政策机制等方面提出针对性的建议，促进规划的更好实施落地，提高城市治理水平。最终成果按照上级城市体检评估成果要求，形成年度体检报告及相关附件等。

（四）主要成果形式

按照相关技术规程要求，提交成果。

（五）其他服务要求

- 1、乙方在履行合同义务期间，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 2、乙方应组建能够满足本项目服务需要的项目小组，按照工作范围和内容完成服务工作，并按约定向业主汇报工作进展。
- 3、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内容深度达到国家、省、市等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要求。
- 4、乙方必须遵守保密制度，不得泄露与该项目业务有关的数据资料。
- 5、乙方应自行承担项目实施过程中安全生产责任，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承担因此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6、设计成果提交后，乙方必须配合甲方后续服务工作。

7、本次工作中涉及到的任何数据及信息，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擅自发布或用于其他工作，尤其涉密数据，务必确保安全性。

甲方（采购单位）：（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 

电话：

单位地址：



乙方一（供应商）：浙江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

电话：0571-85117738

单位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余杭塘路 828 号





乙方二（供应商）：桐乡市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

电话：0573-89372512

单位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世纪大道 3566 号



鉴证方（招标代理机构）：嘉兴艺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 

电话：



签约时间：2025.06

签约地点：

